

鄂 尔 多 斯 市 蒙 医 医 院

鄂蒙医函〔2018〕39号

关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委 托公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的函

鄂尔多斯市财政局：

根据《鄂尔多斯市财政局关于集中规范做好 2017 年度市本级部门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内财库【2018】152 号）文件要求，现委托贵单位在政府门户网站的“预决算公开平台”上公开我单位 2017 年度决算信息，我单位是决算信息公开的主体，并对所公开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性负责。

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18 年 9 月 13 日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17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7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2017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2017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2017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承担本区域居民的预防、医疗和保健任务；区域内传染病、职业病和非传染性慢性病的防控；区域内人群的健康教育工作；强化区域内医疗救治体系，有效应对各种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一）医院的职责

开展民族医学研究，促进卫生事业发展，开展蒙医药医疗、科研、预防、保健、康复及挖掘、整理、研究蒙医药文献资料工作，承担全市蒙医教学、执业医师实践技能考试任务。

（二）医院的机构设置

医院设有床位 480 张，总面积 59152 平方米，设院长 1 名，副院长 5 名，总会计师及派驻纪检组长各 1 名，有 12 个行政后勤科室，20 个临床及辅助科室。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7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7年财政拨款总额53759894，年初预算为27174964，调

整预算增加数为26584930。年中调整预算增加数为医疗保险财政拨款671700、住房公积金财政拨款1222764、西药差价补贴财政拨款280000、人员工资财政拨款1010966、各类专项财政拨款23399500。

二、关于2017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总计12,364.4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1,421.3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943.15万元；支出总计12,364.46万元，其中：结余分配68.6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950.59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3,293.01万元，增长36.30%；支出总计增加3,293.01万元，增长36.30%。主要原因：一是财政拨款增加1975万，其中新增1500万东胜旧部改造财政专项拨款及本年新增政府购买83人；二是事业收入增加653万；三是制剂收入增加180万；四是财政拨款专项支出增加1122万；五是基本支出增加1299万。

（二）关于2017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合计11,421.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375.99万元，占47.10%；事业收入4,933.33万元，占43.20%；其他收入1,112.00万元，占9.70%。

（三）关于2017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支出合计10,345.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87.56万元，占86.90%；项目支出1,357.71万元，占13.10%。

（四）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319.14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943.15万元；支出总计6,319.14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1,950.59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收入增加2,480.26万元，增长64.60%；支出增加2,480.26万元，增长64.60%。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东胜旧部改造财政拨款1500万元；二是新增政府购买人员83人。

（五）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368.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10.84万元，占29.10%；项目支出1,357.71万元，占31.10%。

（六）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10.8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82.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128万、津贴补贴171万、社会保障缴费67万、退休费

476万、抚恤金19万、住房公积金122万，较上年增加354.87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政府购买人员83人；公用经费28.00万元，为西药零差价补贴，较上年减少4.00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28.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28.22万元，比2016年增加133.76万元，增长45.4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东胜旧部改造专项补贴1500万，本年支出428.22万。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主要原因是：特种车辆为救护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8台（套），主要是飞利浦彩超、免疫分析仪、生化分析仪、全自动尿液分析流水线、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生物物理治疗仪、急诊五分类血球计数仪、高清晰度医用内窥镜系统；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9台（套），主要是电子胃肠镜、腹腔镜、手术显微镜、数字化肠胃摄影系统、单板直接数字成像机DR、彩色超声诊断系统2个、彩色超声诊断仪、16排螺旋CT带照相机，比2016年增加2.00台（套），主要原因是新增检查设备，手术显微镜和超声诊断

系统。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专项拨款	指标文号	指标用途	2017年支	2017年剩余
2000000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2015] 20号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1611014.00	388986.00
3000000	鄂财教指 [2016] 403号	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	32532.50	2967467.50
100000	鄂财行指 [2016] 408号	2016年草原英才	0.00	100000.00
100000	鄂财教指 [2016] 52号	2016年自治区第一批应用技术研究开发与慢性胃炎临床开发	0.00	100000.00
200000	鄂财社指 [2016] 581号	2016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57728.00	142272.00
500000	鄂财社指 [2016] 594号	人才专项, 重点专科30, 蒙药创新团队20	22307.00	477693.00
500000	鄂财社指 [2017] 31号	中央公共卫生服务 (蒙中医药部分) 补助资金	0.00	500000.00
200000	鄂财社指 [2017] 316号	医疗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0.00	200000.00
36000	鄂财社指 [2017] 229号	蒙中医师承教育经费	36000.00	0.00

10000	鄂财社指 [2017] 29 号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0000.00	0.00
52800	鄂财社指 [2017] 228 号	高级蒙中医、药、护、技岗位津贴	52800.00	0.00
40000	鄂财社指 [2017] 318 号	蒙中医药专项补助资金	40000.00	0.00
221700	鄂财预函 [2017] 1 号	市直公立医院院长年薪	0.00	221700.00
30000	鄂财教指 [2017] 496 号	非遗传承人经费	30000.00	0.00
390000	鄂财预发 [2017] 270 号	医疗项目资金	0.00	390000.00
2740000	调整预算支出 [2017] 23 号	蒙研所门诊大楼办理产权税金	2740000.00	0.00
900000	鄂财教指 [2017] 568 号	2017 年自治区应用技术研究开发资金	0.00	900000.00
300000	鄂财社指 [2017] 474 号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0.00	300000.00
200000	鄂财社指 [2017] 316 号	医疗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0.00	200000.00
900000	鄂财社指 [2017] 638 号	公立医院改革试点补助资金	0.00	900000.00
1000000	鄂财社指 [2017] 631 号	医疗服务能力补助资金	0.00	1000000.00

182449	鄂财预函 [2017] 1 号	2017 年市直全额补助行政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113 万	1130000.00	0.00
397140	鄂财预函 [2017] 1 号	2017 年市直全额补助行政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113 万		0.00
397140	鄂财预函 [2017] 1 号	2017 年市直全额补助行政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113 万		0.00
154271	鄂财预函 [2017] 1 号	2017 年市直全额补助行政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113 万		0.00
220500	鄂财预函 [2017] 1 号	蒙药制剂室及东胜部改扩建和配套设备购置经费 1500 万	4282171.00	10717829.00
2700000	鄂财预函 [2017] 1 号	蒙药制剂室及东胜部改扩建和配套设备购置经费 1500 万		
1361671	鄂财预函 [2017] 1 号	蒙药制剂室及东胜部改扩建和配套设备购置经费 1500 万		

10717829	鄂财预函 [2017] 1 号	蒙药制剂室及东胜部改扩建和配套设备购置经费 1500 万		
29551500			10044552.5 0	19505947.50

1、我单位鄂财社指 [2017] 31号中央公共卫生服务（蒙中医药部分）补助资金50万做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已全部支付未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项目包括鄂财社指 [2017] 229号蒙中医师承教育经费3.6万、鄂财社指 [2017] 29号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1万、鄂财社指 [2017] 228号高级蒙中医、药、护、技岗位津贴5.28万、鄂财社指 [2017] 318号蒙中医药专项补助资金4万、鄂财教指 [2017] 496号非遗传承人经费3万、调整预算支出 [2017] 23号蒙研所门诊大楼办理产权税金274万、鄂财预函 [2017] 1号2017年市直全额补助行政事业单位公用经费113万。未做原因是之前不了解需开展这项工作，未按程序上报专项资金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及项目实施情况报告。

3、其他专项为未完工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 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婷 联系电话: 0477-8390357